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7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9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董事长张帆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经全体董事讨论,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考核期于2026年9月11日届满,根据《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按照《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所持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收益进行归属,可归属于630名持有人(其中:境内持有人574名,境外持有人56名)的份额共计831,128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20.38%,占公司总股本的0.18%。因离职而失去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资格导致持有人所持的未能归属的部分,其持股计划权益由管理委员会无偿收回,并按照公司提议的方式进行处理。

董事郭峰伟先生因持有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执行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其他7名非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首席执行官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首席执行官工作细则》(2026年9月修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8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3年7月22日 公告名称:《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本期等待期届满日期	2026-09-11
可归属股票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可解锁股票数量:_831,128__,占总股本比例:_0.18_%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7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二)2023年9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账户(B882241499)中所持有的4,078,383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9月8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B885979847),过户价格为27.98元/股。

(三)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5年9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持有人持有的第一、二个归属批次未能归属的部分,其持股计划权益由管理委员会无偿收回,并按照公司提议的方式进行处理。

(四)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按照《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所持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收益进行归属。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归属期安排及前期归属情况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后	22%
第二个归属期	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24个月后	24%
第三个归属期	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36个月后	26%
第四个归属期	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48个月后	28%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第一、二个归属期的考核期分别于2024年9月11日、2025年9月11日届满,第一、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均已成就。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	激励对象符合归属条件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业绩考核指标:

本员工持股计划以考核指标得分情况来确定公司业绩考核得分(X),根据公司业绩考核得分(X)来确定当年公司业绩考核归属比例(M)。具体考核要求如下:

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各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A)	公司业绩考核得分(X)			
	0分	60分	80分	100分
2023年	A≤0%	0%<A<5%	5%≤A<10%	A≥10%
2024年	A<5%	5%≤A<10%	10%≤A<15%	A≥15%
2025年	A<10%	10%≤A<15%	15%≤A<20%	A≥20%
2026年	A<10%	10%≤A<15%	15%≤A<20%	A≥20%

经审计,以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26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39.94%;故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归属比例为100%。

公司业绩考核得分(X)对应的公司业绩考核归属比例(M)如下表所示:

公司业绩考核得分(X)	公司业绩考核归属比例(M)
X=0分	0%
X=60分	60%
X=80分	80%
X=100分	100%

(二)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个人绩效考核根据公司制定的《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执行,持有人的个人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

个人上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	个人层面系数(P)
A	100%
B+	
B	
C	50%

本次可归属的全体持有人2025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均为B级及以上,满足第三个归属期全额归属条件。

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连续两年(含2023年)为等级C的情况下,持有人当年计划归属的全部持股计划权益不得归属。

持有人实际可归属权益=持有人计划归属权益×公司业绩考核归属比例(M)×个人绩效考核系数(P)

持有人各归属批次未能归属的部分,其持股计划权益由管理委员会无偿收回,并按照公司提议的方式进行处理。

综上所述,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按照《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将对符合归属条件的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所持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收益进行归属,可归属于630名持有人(其中:境内持有人574名,境外持有人56名)的份额共计831,128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20.38%,占公司总股本的0.18%。

四、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考核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一)第三个归属期考核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考核期已于2026年9月11日届满,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按照《2022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归属与考核安排收集持有人意见,在存续期内择机出售已归属的对应股份,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或将当期可归属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持有人。

因离职而失去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资格导致持有人所持的未能归属的部分,其持股计划权益由管理委员会无偿收回,并按照公司提议的方式进行处理。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交易限制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120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存续期满且未展期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50%以上(不含50%)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单次延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

3、公司应当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前六个月披露提示性公告,说明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等事项,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50%以上(不含50%)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满后,持有人会议未作出有效的延长存续期的决议则本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资产均为货币资金且完成全部权益归属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除前述自动终止、提前终止外,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50%以上(不含50%)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相关决议。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考核期已于2026年9月11日届满,根据《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按照《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所持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收益进行归属,可归属于630名持有人(其中:境内持有人574名,境外持有人56名)的份额共计831,128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20.38%,占公司总股本的0.18%。因离职而失去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资格导致持有人所持的未能归属的部分,其持股计划权益由管理委员会无偿收回,并按照公司提议的方式进行处理。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2026-040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气化平台升级改造项目投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气化平台升级改造项目已打通全部流程,生产出合格产品。

一、项目的审批情况

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建设气化平台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该议案事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华鲁恒升投资建设气化平台升级改造项目的公告》(编号:临2025-047号)。

二、项目基本情况

气化平台升级改造项目立足原煤消耗量不变进行气化装置替代,装置以煤为原料,经煤气化、净化后生产合成气,属传统产业升级项目;主要装置包括气化装置、辅助生产装置和部分配套公用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主要产品生产规模为合成气总量45.09万Nm3/h(以有效气 CO+H2 计 Nm3/h)。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本项目预计总投资为30.39亿元,项目建设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

三、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建成投产将促进公司进一步节能减排,降低综合能耗,提高生产能效和运营效益,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期规划,具有良好的经济与社会效益。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公告编号:2026-039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德州市德城区天衢西路24号科技研发园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3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23,848,13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504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常怀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0人,董事祁少卿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列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会;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22,566,670	99.894	1,085,924	0.0887	206,540	0.0169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23,051,554	99.9349	605,850	0.0495	190,730	0.0156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1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及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第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及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明明、李鲲宇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35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公告编号:2026-067

公司债代码:242698 公司债简称:25楚天K1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现金管理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
现金管理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产品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

(二)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现金管理方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

(五)现金管理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决议有效期,则决议有效期自动延续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产品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分散标的,降低单一标的波动对整体收益的影响;二是严格评估产品结构,优先选择收益计算简单透明、触发条件清晰的产品,避免复杂衍生条款导致的收益不确定性;三是匹配资金期限,根据公司现金流需求选择不同封闭期的产品,避免因流动性缺口被迫承担损失;四是严格筛选合作机构,优先选择资本充足、风控稳健的金融机构,从源头把控风险;五是持续跟踪金融市场政策和监管要求,及时掌握政策变化和收益波动情况,灵活调整策略。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

(二)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回报。

(三)公司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35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公告编号:2026-066

公司债代码:242698 公司债简称:25楚天K1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6年9月10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决议有效期,则决议有效期自动延续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6-067)。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1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持有广州大湾区轨道交通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26%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13亿元(人民币,下同),已实缴出资5,200万元。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注册资本认缴管理的相关规定,结合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实际经营情况,各方股东经初步协商,拟对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实施同比例减资,将其注册资本由50亿元调整至2亿元,其中公司的认缴出资额拟由13亿元调整至5,200万元,持股比例保持26%不变。公司已完成实缴出资5,200万元,本次减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对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的认缴及实缴出资义务将全部履行完毕。

● 本次减资方案尚需提交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履行债权人通知公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工商变更登记等法定程序,本次减资能否实施以及具体实施内容均存在不确定性,最终以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股东会决议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本次参股公司减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减资概述

2021年4月,公司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白云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华能机电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广东华能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注册资本为50亿元,首次实缴注册资本2亿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26%,首次实缴5,2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佳都科技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注册资本认缴管理的相关规定,结合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实际经营情况,各方股东经初步协商,拟对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实施同比例减资,将其注册资本由50亿元调整至2亿元,其中公司的认缴出资额拟由13亿元调整至5,200万元,持股比例保持26%不变。公司已完成实缴出资5,200万元,本次减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对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的认缴及实缴出资义务将全部履行完毕。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参股公司减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减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广州大湾区轨道交通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盛路8号配套服务大楼5层A505-300房

法定代表人:陈仲岚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R8UM3U

经营范围:采购代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对外承包工程;园区管理服务;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创业空间服务;物业管理;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程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隧道施工专用机械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轨道交通绿色复合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紧固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报关业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分包;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成立日期:2021-04-29

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9,529.57	11,137.79
负债总额	565.88	1,459.50
所有者权益总额	8,973.68	9,678.29
资产负债率	5.93%	13.10%
科目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10.95	7,170.81
净利润	-698.08	-1,730.62

3、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本次减资前		本次减资后	
		认缴出资额	占比	认缴出资额	占比
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40,000	28.00%	5,600	28.00%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30,000	26.00%	5,200	26.00%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30,000	26.00%	5,200	26.00%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	4.00%	800	4.00%
广州白云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	4.00%	800	4.00%
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	4.00%	800	4.00%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	4.00%	800	4.00%
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5,000	3.00%	600	3.00%
广东华能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1.00%	200	1.00%
合计	-	500,000	100.00%	20,000	100.00%

三、减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本次减资事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注册资本认缴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实际经营情况。适配其现阶段实际经营发展规划,合理优化注册资本规模,减轻股东未来可能面临的出资压力,各方股东经初步协商拟实施本次同比例减资,有利于促进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合规、稳健运营。

本次减资为全体股东同比例减资,若该事项经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持有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26%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其仍为公司参股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公司对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的认缴及实缴出资义务将全部履行完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减资方案尚需提交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履行债权人通知公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工商变更登记等法定程序,本次减资能否实施以及具体实施内容均存在不确定性,最终以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股东会决议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0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9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共有董事8人,参与表决8人。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参股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现持有广州大湾区轨道交通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26%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13亿元(人民币,下同),已实缴出资5,200万元。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注册资本认缴管理的相关规定,结合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实际经营情况,各方股东经初步协商,拟对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实施同比例减资,将其注册资本由50亿元调整至2亿元,其中公司的认缴出资额拟由13亿元调整至5,200万元,持股比例保持26%不变。公司已完成实缴出资5,200万元,本次减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对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的认缴及实缴出资义务将全部履行完毕。

本次减资方案尚需提交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履行债权人通知公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工商变更登记等法定程序,本次减资能否实施以及具体实施内容均存在不确定性,最终以大湾区轨交产投集团股东会决议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本次参股公司减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古汉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8

古汉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古汉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郭东芳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郭东芳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截至2025年度股东会通知发出之日,郭东芳女士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郭东芳女士已经书面承诺在规定期限内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近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郭东芳女士的通知,其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古汉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8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近日,因工作调整,冯建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负责的工作已顺利交接,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本公司对其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后续将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选聘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6—050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8月份通行费收入和交通量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8月份通行费收入为458,538,422.46元,各路段情况如下:

路段	通行费收入(元)	交通量(折算数,台次)
京港澳高速公路郑州至漯河段	192,279,148.92	3,303,546
京港澳高速公路漯河至驻马店段	51,615,807.76	1,927,208
郑荥高速公路郑州至尧山段	89,699,919.41	965,317
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	52,802,612.41	1,093,326
德上高速公路永城段	8,855,949.92	384,029
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	63,284,984.04	616,741

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数据系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服务有限公司拆分数据,未经审计。自执行“营改增”政策后,该通行费收入中未含增值税。因此,本公告所涉及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请广大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54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办理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收到控股股东南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集团”)通知,南山集团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目前股票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已将南山集团持有的共计144,000,000股标的股票划入“南山集团-金圆统一证券-26南K3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将288,000,000股标的股票划入“南山集团-金圆统一证券-26南K4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由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统一证券”)作为名义持有人,将以“南山集团-金圆统一证券26南K3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及“南山集团-金圆统一证券-26南K4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

本次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后,南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709,571,2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01%,通过质押专户、担保及信托专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含本次)2,148,97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5.63%,占公司总股本的18.71%。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本期债券发行情况及后续进展,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26-044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8月生产经营快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项目	本月实际	同比增长	本年累计	同比增长
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610.32	5.10%	4